



ལྷ་ས་ཁེ་ལས་འབྲིང་ཆུང་གི་སློབ་པའི་ཞབས་ཞུའི་ལས་སྟེགས་
拉萨中小微企业公共服务平台

政策月刊

2024 年 11 月



目录

CONTENTS

1.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生态环境部公告 ----->	1
2.五部门关于发布 2024 年新能源汽车下乡车型目录（第二批）的通知 ----->	1
3.2024 年度（第一批次）西藏自治区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拟奖补项目企业名单公示 ----->	2
4.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关于印发《重点工业产品碳足迹核算规则标准编制指南》的通知 ----->	3
5.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关于发布 2024 年中小企业人才培养“名师优课”优质课程的通知 ----->	4
6.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关于开展民用爆炸物品行业重点场景数字化转型需求和典型案例征集的通知 -->	5
7.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告 ----->	7
8.2024 年度工业节能与绿色标准研究项目公示 ----->	8
9.两部门关于组织开展 2024 年应急通信装备创新揭榜挂帅工作的通知 ----->	9

10.关于公布 2024 年“强化企业服务 提升减负成效”典型案例的通知 -----→	10
11.工业和信息化部等十二部门关于印发《5G 规模化应用“扬帆”行动升级方案》的通知 -----→	12
12.关于 SKAO 国际组织采购低频望远镜购电协议技术咨询服务的通知 -----→	13
13.关于征集 2024 年度国家科学技术学术著作出版 基金项目的通知 -----→	14
14.新修订《西藏自治区科技计划项目管理办法》正式印发 -----→	16
15.关于征集 2025 年中央引导地方科技发展资金项目指南建议的通知 -----→	17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生态环境部公告

发文部门: 工业和信息化部、生态环境部

发布时间: 2024 年 10 月 28 日

政策要点:

为落实相关规划和方案,引导工业园区及企业推行无废生产方式,提高资源利用效率,实现工业固废源头减量和就地就近资源化利用,征集了一批“无废园区”



扫码查看政策全文

“无废企业”典型案例并予以公告,同时附上了“无废园区”典型案例(无废园区.pdf)和“无废企业”典型案例(无废企业.pdf)。此次征集旨在推动工业绿色发展,促进“无废城市”建设,通过树立典型,为更多园区和企业提供可借鉴的模式与经验,助力实现工业领域的可持续发展目标,减少工业固废对环境的影响,提高资源循环利用水平,推动产业绿色转型和升级,进一步提升工业发展的质量和效益,对推动我国工业绿色、高质量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2. 五部门关于发布 2024 年新能源汽车下乡车型目录(第二批)的通知

发文部门: 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

农业农村部办公厅、商务部办公厅、国家能源局综合司

发布时间: 2024 年 11 月 7 日

政策要点: 通知指出,为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加快补齐农村地区新能源汽车消费使用短板,赋能美丽乡村建设与乡村振兴,依据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行动工作安排,五部门组织开展了第二批新能源汽车下乡车型征集与筛选工作,确定了《2024 年新能源汽车下乡车型目录(第二批)》。五部门要求



扫码查看政策全文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计划单列市相关主管部门组织实施好新能源汽车下乡活动。通知还公布了联系方式,分别为中国汽车工业协会刘金(电话 13811655010)和中国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促进联盟仝宗旗(电话 18614242868)。此次新能源汽车下乡活动及车型目录发布,旨在推动新能源汽车在农村地区的普及应用,提升农村交通基础设施水平,促进农村消费升级,助力乡村振兴战略实施,同时推动新能源汽车产业持续健康发展。

3. 2024 年度(第一批次)西藏自治区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拟奖补项目企业名单公示

发文部门: 西藏自治区经济和信息化厅

发布时间: 2024 年 11 月 12 日

政策要点: 为推动自治区产业高质量发展,依据相关政策和申报细则,2024 年度(第一批次)自治区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历经七地(市)及藏青工业园区管委会推荐、初



扫码查看政策全文

审、专家评审等流程。拟对 67 个评审通过的项目给予奖补,奖补资金总额达 6748 万元。公示期从 2024 年 11 月 12 日至 11 月 18 日,为期 5 个工作日。

在此期间,若对公示内容存在异议,可通过来信、来电、来访等方式向自治区经济和信息化厅反馈,同时公布了邮政地址、邮政编码、联系电话及电子邮箱等联系方式。公示附件为《2024 年度第一批次西藏自治区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拟扶持项目企业名单公示.xls》,公众可据此获取具体企业名单等详细信息。此次公示旨在确保专项资金分配的公平、公正、公开,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4. 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关于印发《重点工业产品碳足迹核算规则标准编制指南》的通知

发文部门: 工业和信息化部

发布时间: 2024 年 11 月 12 日

政策要点: 该通知旨在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关于碳足迹管理

工作的部署要求，目标是加快提升重点工业产品碳足迹管理水平，推动相关行业绿色低碳转型，为实现碳达峰碳中和提供有力支撑。通知要求有关行业协会（联合会）、标准化技术组织、标准化专业机构严格遵照执行《重点工业产品碳足迹核算规则标准编制指南》。通知中明确了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的联系方式（联系电话：



扫码查看政策全文

010-68205361)，以便各方在执行过程中遇到问题时能够及时沟通反馈。此次编制指南的印发，有助于规范重点工业产品碳足迹核算规则标准的编制工作，引导各行业科学、准确地核算产品碳足迹，从而促使企业更加重视节能减排和绿色生产，推动整个工业领域向绿色低碳方向发展，对我国应对气候变化、推动可持续发展具有重要意义。同时，随通知附上了《重点工业产品碳足迹核算规则标准编制指南.pdf》，方便相关机构查阅和使用。

5. 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关于发布 2024 年中小企业人才培训“名师优课”优质课程的通知

发文部门：工业和信息化部

发布时间：2024 年 11 月 12 日

政策要点：该通知是为贯彻党中央、国务院促进中小企业发

展的决策部署,加强人才培养公共服务,助力中小企业提升经营管理水平。工业和信息化部组织开展了相关征集遴选活动,



扫码查看政策全文

经公开征集、各地推荐、专家评审和企业家评价等程序,确定了 100 门优质课程并予以发布。通知明确了课程学习渠道,已建立“名师优课”课程库,中小企业可通过中国中小企业服务网、“企业微课”

平台、优质中小企业梯度培育平台等在线免费收看学习。各地中小企业主管部门要积极推广应用这些课程,依托各类服务机构和平台开展公益送课行活动,同时以“名师优课”为引领,带动其他培训机构挖掘课程资源,扩大服务供给,夯实公共培训服务基础。强调“名师优课”为公益性培训资源,严禁任何组织和个人利用其开展收费服务或其他牟利活动。附件包含了 2024 年中小企业人才培训“名师优课”优质课程名单,方便各地及中小企业查看使用,整体通知有助于提升中小企业人才素质,推动中小企业高质量发展。

6. 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关于开展民用爆炸物品行业重点场景数字化转型需求和典型案例征集的通知

发文部门: 工业和信息化部

发布时间: 2024 年 11 月 11 日

政策要点: 2024 年 11 月 11 日,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发布通知(工信厅信发函〔2024〕417 号),开展民用爆炸物品行业重点场景数字化转型需求和典型案例征集工作。

目的是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落实制造业数字化转型战略部署,推动民爆行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发展。

基于编制的乳化炸药和电子雷管数字化转型场景图谱(附件 1、2)开展征集,以指导数字技术场景解决方案供给,推动行业数字化转型。征集内容围绕民爆行业

上下游重点场景,针对转型关键问题,包括需求和案例征集,梳理相关清单,促进供需对接。申报主体为境内注册的民爆行业上下游企业等,需具备相应资质能力,



扫码查看政策全文

围绕场景图谱申报,对材料真实性负责,由各地行业主管部门组织申报并审核报送。申报内容包括场景需求(描述痛点、内容、目标等,附件 3)和典型案例(介绍解决方案、成效、市场空间等,附件 4),还可对场景图谱提意见(附件 5)。

申报流程为材料报送(经推荐单位汇总审核盖章提交工信部信息技术发展司)、专家评审、结果公示(7 日),认定后的典型需求和案例将分别以“揭榜挂帅”和案例集方式公布,给予政策支持,场景图谱也将适时公布。进度安排明确了材料提交、评审、认定公示和宣传推广等各阶段时间节点。报送方式为 2024 年 12 月 15 日前将材料报送工信部(信息

技术发展司),同时提供电子版光盘发至指定邮箱。通知还公布了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并附上相关申报书和汇总表等附件(附件3-6)。

7.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告

发文部门:工业和信息化部

发布时间:2024年11月15日

政策要点: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于2024年11月15日发布公告。为推动光伏产业高质量发展,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加强光伏行业规范管理,促进产业转



扫码查看政策全文

型升级与结构调整,工信部对《光伏制造行业规范条件》和《光伏制造行业规范公告管理暂行办法》进行了修订。此次修订后,《光伏制造行业规范条件(2021年本)》和《光伏制造行业规范公告管理暂行办法(2021年本)》(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告2021年第5号)同时失效。公告还提供了修订后的《光伏制造行业规范公告管理办法(2024年本)》和《光伏制造行业规范条件(2024年本)》的文件下载链接,分别为“光伏制造行业规范公告管理办法(2024年本).pdf”和“光伏制造行业规范条件(2024年本).pdf”。这些修订后的规范条件和管理办法将对光伏制

造行业的企业准入、生产经营、技术创新、质量管理、资源综合利用、安全生产和环境保护等方面产生重要影响,有助于引导行业健康有序发展,提升产业整体竞争力,推动我国光伏产业在高质量发展道路上不断迈进。

8. 2024 年度工业节能与绿色标准研究项目公示

发文部门: 工业和信息化部节能与综合利用司

发布时间: 2024 年 11 月 21 日

政策要点: 2024 年 11 月 21 日,工业和信息化部节能与综合利用司发布通知,对 2024 年度工业节能与绿色标准研究项目进行公示。此次公示旨在充分发挥标准引领作用,提升节能降碳工作水平与质量。项目经有关部标准化委托机构和部标准化工作组推荐以及专家评审等程序确定。公示期自 2024 年 11 月 22 日起至 11



扫码查看政策全文

月 28 日止,共 7 天。公示期间,如对项目有异议,可在规定时间内将书面意见反馈至工业和信息化部(节能与综合利用司),联系电话为 010 - 68205354,传真号码为 010 - 68205341,电子邮箱为 jienengchu@miit.gov.cn。通知还提供了《2024 年度工业节能与绿色标准研究项目清单》的文件下载链接,文件名为“2024 年度工业节能与绿色标准研

究项目清单.pdf”。这些研究项目将聚焦工业领域节能与绿色发展相关标准的研究制定，有望推动工业企业在节能减排、资源综合利用、绿色制造等方面取得新进展，促进工业产业向绿色、低碳、可持续方向转型，为我国工业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的标准支撑。

9. 两部门关于组织开展 2024 年应急通信装备创新揭榜挂帅工作的通知

发文部门：工业和信息化部

发布时间：2024 年 11 月 25 日

政策要点：2024 年 11 月 25 日，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与应急管理部办公厅联合发布通知，组织开展 2024 年应急通信装备创新揭榜挂帅工作。工作任务方面，面向自然灾害和



扫码查看政策全文

突发事件处置应急通信保障场景，结合相关队伍实际需求，聚焦应急指挥通信、公网韧性恢复、应急预警传播和高精度定位等重难点问题，设立 10 项任务榜单（详见附件 1）。申报要求明确，申报主体应为

境内注册登记法人单位，具备应急通信相关能力，允许联合体申报，牵头单位由联合体协商确定。工作安排如下：申请揭榜环节，申报单位需填写申报书，书面报送工业和信息化

部（信息通信管理局），同时发电子版至指定邮箱，截止时间为 2024 年 12 月 20 日，最多参与 2 项任务申报；评审遴选环节，由两部门委托第三方机构评审，择优确定入围名单（每个榜单不超 5 家）；任务实施期 18 个月，入围单位开展技术攻关与应用验证，两部门持续跟踪；成果发布环节，两部门委托第三方测评并组织专家验收，确定并公示优胜单位（每个榜单不超 3 家）。保障措施包括强化任务攻关、政策支持（支持申报科技项目、示范应用及优先采购）、资源保障（创造测试条件、提供接入环境等）和宣传引导（成果展、案例发布、纳入目录及媒体宣传）。通知还提供了《2024 年应急通信装备创新揭榜挂帅重点工作任务榜单.pdf》和《2024 年应急通信装备创新揭榜挂帅重点任务申报书.pdf》的下载链接，并公布了两部门及技术支持单位的联系人与电话。

10. 关于公布 2024 年“强化企业服务 提升减负成效”典型案例的通知

发文部门：工业和信息化部

发布时间：2024 年 11 月 18 日

政策要点：2024 年 11 月 18 日，国务院减轻企业负担部际联席会议办公室发布通知（工信厅运行函〔2024〕423 号），

公布 2024 年 “强化企业服务 提升减负成效” 典型案例。根据《关于印发 “强化企业服务 提升减负成效” 2024 年全国减轻企业负担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工信部运行函〔2024〕109 号）要求，该办公室开展了典型案例征集工作，经地方推荐、专家评审、复核及公示等程序，最终确定 63 个典型案例。通知要求各地总结经验，围绕协调生产要素保障、优化营商环境、畅通产业链供应链等方面，持续做好降低制造业综合成本、减轻企业负担工作，提升服务企业水平。同时，结合第十三届全国减轻企业负担政策宣传周活动，强化这些典型案例的宣传推广与经验交流，推动经济稳步恢复，提振市场预期信心，为企业发展营造更有利的环境。附件《2024 年 “强化企业服务 提升减负成效” 典型案例名单.pdf》提供了入选案例的详细信息，这些案例将为各地各部门开展企业服务和减负工作提供参考与借鉴，有助于促进企业健康发展，提升企业竞争力，推动整体经济高质量发展，形成良好的示范效应，激励更多地区和部门积极探索创新企业服务模式和减负措施。



扫码查看政策全文

11. 工业和信息化部等十二部门关于印发《5G 规模化应用“扬帆”行动升级方案》的通知

发文部门：工业和信息化部、中央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教育部、生态环境部、交通运输部、农业农村部、文化和旅游部、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国家广播电视总局、国家体育总局

发布时间：2024 年 11 月 22 日

政策要点：总体要求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到 2027 年底构建“能力普适、应用普及、赋能普惠”格局，实现 5G 规模化应用，包括 5G 规模赋能成



扫码查看政策全文

效凸显（如个人用户普及率超 85% 等）、产业供给丰富（标准完善、产品多样）、网络能力增强（基站数增加、支持新技术）、应用生态繁荣（城市、供应商、创新载体发展，构建安全体系）。应用升级推动多方位深度赋能，涵盖带动新型消费（培育新终端、丰富新体验、营造新环境）、赋能生产经营（5G + 多行业，如工业互联网、智慧电力等）、助力公共服务普惠（5G + 政务、教育、文旅等）。产业升级构筑全链条发展支撑，涉及升级核心产业基础能力、加强融合应用技术研发、健全产业体系、完善标准体系、筑牢安全防护屏障。网络升级提升全场景服务能

力,要夯实全域优质网络覆盖(延伸至多区域、推进技术应用),加强行业虚拟专网供给(规模部署、探索新模式)。生态升级强化多层次协同创新,包括打造地方样板(建设规模发展城市、特色产业园区)、培育创新企业梯队(支持企业成长、完善融通模式)、构建推广平台矩阵(发挥平台作用、推动“出海”合作)。保障措施有强化统筹联动(完善协同机制、鼓励地方政策支持)、优化频谱供给(统筹资源、研究频率需求)、完善要素保障(产融合作、人才培养)、加强动态监测(统计监测、跟踪进展、总结推广案例)。

12. 关于 SKAO 国际组织采购低频望远镜购电协议技术咨询服务的通知

发文部门: 工业和信息化部

发布时间: 2024 年 11 月 18 日

政策要点: 国际大科学工程 SKA(平方公里阵列射电望远镜)

由多国参与建设,中国是创始成员国之一,其总部在英国,台址分设于南非和澳大利亚。为保障 SKA 项目顺利实施,SKAO 拟采购低频望远镜购电协议技术咨询服务,相关事项通知如下:SKA 低频台址电力供应分两阶段,中央发电站一期是 SKAO 设计建造的峰值电压 5 兆伏安柴油发电站,2025 年投入使用;二期是可再生能源、电池储能和柴油发电组成

的混合发电站，2028 年由独立供电商提供服务。SKAO 计划让独立发电商接管一期柴油发电站并扩展二期发电模式，为此拟采购技术咨询服务，服务内容包括制定购电协议主要条款和技术指标，具体工作范围详见附件《SKA 低频望远镜购电协议技术咨询服务工作范围（英文）.docx》。申请时间预计为 2024 年 12 月 4 日至 2025 年 1 月 6 日，申请方式为意向单位直接在 SKAO 官网（<https://www.kommersannons.se/skaobservatory/>）注册申请。SKA 中国办公室将为申请单位提供必要协助，联系人邓静静，电话 010-58881172，邮箱 ska-china@nrsc.gov.cn 和 dengjingjing@nrsc.gov.cn。此通知旨在告知相关单位 SKAO 的采购需求，鼓励符合条件的单位积极参与，推动 SKA 项目电力供应环节相关协议的科学制定，保障项目顺利开展，促进国际科学合作与发展。



扫码查看政策全文

13. 关于征集 2024 年度国家科学技术学术著作出版基金项目的通知

发文部门：国家科学技术学术著作出版基金委员会

发布时间：2024 年 11 月 22 日

政策要点：2024 年 11 月 22 日，国家科学技术学术著作出

版基金委员会办公室发布通知，开始征集 2024 年度国家科学技术学术著作出版基金项目。此次征集旨在繁荣科技出版事业、助力科技创新，推动国家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实施。根据工作安排，随通知发布了《国家科学技术学术著作出版基金项目资助申报指南（2024 年度）》（附件），明确了项目申



扫码查看政策全文

报的具体要求和方向等内容。申报时间为 2024 年 11 月 25 日至 12 月 3 日，在此期间，符合条件的单位或个人可按照指南要求准备并提交申请材料。该基金项目的征集将为科技领域的学术著作出版提供

资金支持，有助于鼓励科研人员将其研究成果整理成书，促进学术交流与知识传播，进一步提升我国在科技领域的学术影响力。对于推动科技创新成果的总结、推广和应用具有重要意义，能够为相关领域的研究人员、从业者提供更丰富的学术资源，营造良好的学术氛围，激励更多的科研创新活动，推动我国科技事业不断向前发展，提升国家整体科技实力和创新能力，在科技出版领域发挥积极的引导和促进作用。

14. 新修订《西藏自治区科技计划项目管理办法》正式印发

发文部门: 西藏自治区科学技术厅

发布时间: 2024 年 11 月 29 日

政策要点: 近日,新修订的《西藏自治区科技计划项目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正式印发。该《管理办法》共十一章 64 条,涵盖总则、管理职责等多方面内容。

与修订前(藏科发〔2019〕132 号)相比,此次修订在多方面做出调整。适用范围方面,将自治区中央引导地方科技发展资金项目纳入统一管理。管理原则上,注重协同攻关、目标导向和结果应用,加强战略前瞻部署与瓶颈问题凝练。指南凝练方式采取“自上而下”与“自下而上”结合,确保行业领域需求全覆盖,行业归口部门全程参与。项目申报环节,细化各相关单位职责,调整推荐单位范围和项目限项数量,采用多种新型项目组织形式。立项时更重视申报主体诚信审查,包括形式审查与立



扫码查看政策全文

项复查。项目管理新增撤销立项情形与惩戒措施,明确调整程序,取消“结题”验收结论,结余资金使用规定改变,还重视后评价。资金管理强调多元投入,通过多种方式扩大科研经费管理自主权。监督与评估方面,明确各责任主体监督职责,建立多项机制与制度。此次修订后的《管理办法》有助于提升西藏自治区科技计划项目管理水平,促进科技资

源合理配置与高效利用，推动科技创新协同发展，激发科研人员积极性，保障项目顺利实施与成果有效应用，为自治区科技事业发展提供有力制度支撑。如有疑问，可联系曾远东（18689002134）。

15. 关于征集 2025 年中央引导地方科技发展资金项目指南建议的通知

发文部门：西藏自治区科学技术厅

发布时间：2024 年 11 月 19 日

政策要点：此次征集旨在做好 2025 年度相关资金项目指南征集和储备工作。征集范围及条件依据财政部、科技部及自治区相关管理办法确定，重点支持五个方面：重大科技任务，



扫码查看政策全文

需符合征集方向，由特定主体申报，每项支持 500 – 1000 万元；区域科技创新体系建设，围绕建设部署展开，鼓励跨区域合作，每项支持额度不超 500 万元；科技创新基地建设，支持自治区级以上基地开展科研攻关，每项支持额度不超 300 万元；科技成果转化，针对自治区重点产业，优先支持特定类型项目，每项支持额度不超 300 万元；自由探索类基础研究，聚焦科学问题和前沿方向，每项支持额度不超 50 万元。申报要求方

面，申报单位须在藏注册满一年且具独立法人资格，企业申报自筹资金与引导资金有比例要求，申报负责人应符合相应职称、年龄等条件，鼓励联合申报并提交合作协议，项目研究周期原则上不超 1 年，特殊情况需论证。申报流程包括申报人填写《西藏自治区中央引导地方科技发展资金项目指南建议表（模板）》，申报单位审核，推荐单位审核推荐后报送纸质材料，申报时间为 2024 年 11 月 20 日至 25 日。通知还提供了科技厅政体处联系方式及报送地址，同时附上项目指南建议表模板和教育部学位授予和人才培养学科目录等附件，以便申报单位准确填写和了解相关信息。

政策月刊



ལྷ་ས་ཁེ་ལས་འབྲིང་ཆུང་གི་སྤྱི་པའི་ཞབས་ཞུའི་ལས་སྡེ་གསལ་
拉萨中小微企业公共服务平台

平台网址: <http://www.lssmes.cn/>
服务电话: 15289097007

